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Ri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9)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及採納新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佈乃由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而刊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如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上市規則已經修訂，(其中包括)發行人將採納一套統一的14項核心股東保障水平，而無論其註冊成立地點為何地。

董事會建議對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以符合上述核心股東保障水平及納入若干內務更改。

建議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適時舉行的應屆週年股東大會(「週年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新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育杰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葉育杰先生及張振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家宇先生、李國麟先生及陳華勝先生組成。